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概述

一、部门职责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的的主要职责是：湄潭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国家检察权，包括批捕、决定逮捕权，公诉权，刑事诉讼法律监督权等职权。具体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提起公益诉讼、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对辖区内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受理控告申诉、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其他由县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湄潭县人民检察院内设5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

（二）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湄潭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单位）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湄潭县人民检察院(本级）。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三）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我部门(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单位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7.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67.8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7.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27.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327.21	**总计**	62	1,327.2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7.21**	**1,32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7.82	1,16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167.82	1,16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99.85	89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97	26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19	7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76	7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2	5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4	1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	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	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4	3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4	3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2	2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2	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5	5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5	5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5	53.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7.21**	**1,059.24**	**267.9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7.82	899.85	267.97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167.82	899.85	267.97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99.85	899.85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97	0.00	267.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19	75.1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76	73.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2	57.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4	16.7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	1.4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	1.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4	30.4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4	30.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2	23.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2	6.9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5	53.7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5	53.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5	53.7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7.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7.82	1,167.8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19	75.1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44	30.4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75	53.7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7.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27.21	1,327.2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27.21	**总计**	64	1,327.21	1,327.2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5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上级补助收入	1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事业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经营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其他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0.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0.00	**总计**	62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27.21**	**1,059.24**	**267.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7.82	899.85	267.97
20404		检察	1,167.82	899.85	267.97
2040401		行政运行	899.85	899.85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97	0.00	26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19	75.1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76	73.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2	57.0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4	16.7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	1.4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	1.4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4	30.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4	30.4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2	23.5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2	6.9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5	53.7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5	53.7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5	53.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6.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7.26	30201	办公费	6.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01.79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02	30206	电费	5.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4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5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20	30214	租赁费	4.5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5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2.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9.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4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9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18.67	公用经费合计					140.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00	0.00	21.00	0.00	21.00	1.00	21.31	0.00	20.99	0.00	20.99	0.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327.21万元。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509.8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82.59万元，下降12.09 %，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相比于上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103.56万元，二是本年相比于上年项目经费支出减少91万元，三是本年相对于上年减少了再申请使用的2022年市财政收回往年存量资金6.66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收入决算合计1327.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27.21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支出决算合计1327.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9.24万元,占79.81%;项目支出267.97万元，占20.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327.21万元。2023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503.1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75.93万元，下降11.70 %，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相比于上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103.56万元，二是本年相比于上年项目经费支出减少91万元。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0万元，结余分配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27.2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5.93万元,下降11.70% ，主要原因：一是本年相比于上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103.56万元，二是本年相比于上年项目经费支出减少9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27.2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支出（类）1167.82万元，占87.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5.19万元，占5.67%；卫生健康支出（类）30.44万元，占2.29%；住房保障支出（类）53.75万元，占4.0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51.53万元，支出决算为1327.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88.04万元，支出决算为899.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3%，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上年目标考核奖金33.34万元，以及新增2位退休人员退休一次性补贴及退休费、退休生活补助共17.59万元；同时，年初预算的公务员年终一次奖金15.14万元、基本工资4.39万元、公务员规范津贴补贴1.43万元、岗位津贴5.97万元、公务交通补贴1.67万元、法院、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2.71万元、福利费2.08万元、人员定额公用经费7.62万元等年底未使用。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10.15万元，支出决算为26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0%，决算数少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实施支付项目建设费用减少，如相比于上年减少了2022年实施2023年支付的检察工作网国产化购电脑和打印机53.3万元、内网和外网的国产化购设备37万元、工作网防护墙7.2万元、密码机两台24万元、公务车购置2台35.9万元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8.94万元，支出决算为57.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4%，决算数少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5月、7月退休两位干警

导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少于预算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89万元，支出决算为16.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3.72%，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1位干警申请提前退休，而职业年金年初预算是按正常退休条件人员预测。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7万元，支出决算为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8%，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相符。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59万元，支出决算为2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06%，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7月起增加了4名新招录公务员的行政单位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6.92万元，支出决算为6.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相符。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5.52万元，支出决算为53.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当年5月、7月退休2人，导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1059.2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18.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40.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持平。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持平。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2.00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31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6.86%。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36.39万元，下降63.07%。主要原因是：相对于2023年减少了处置更新购置2台公务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持平。

2024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0个，出国团0人次,开支包括：。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1.00万元，支出决算20.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5%；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35.99万元,下降63.16%。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相符；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相对于2023年减少了处置更新购买的2台公务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2024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9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所需燃油费、维修（护）费、保险费、过路费、年审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0.32万元，完成

预算的32.00%；与上一年相比，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0.40万元,下降55.56%。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年实际产生相对于年初预算减少了省检察院到我县开展政法大走访活动接待费用；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相对于上年减少了省检察院到我县开展政法大走访活动接待费用。

具体是包括：相关公务接待过程中产生的用餐费用。

国内接待费支出0.32万元,主要是相关公务接待过程中产生的用餐费用。2024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7批次，45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2024年本单位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0.57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11.67万元，增长9.05%。主要原因是：相对于上年增加了保安、保洁、食堂工人、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劳务费，而2023年财政却以“弥补运转经费”单独预算，未占用机关运行公用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18.4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4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湄潭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6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1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269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3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部门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包括中央和省级纪检监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工伤保险。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

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319

部门（单位）名称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单位）总体资金（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1913800.29	14923823.08	13492998.09	10	90.41	9.04
	人员类项目	8859534.93	9354692.12	9186726.96	0	0	0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1554265.36	1529265.36	1405663.45	0	0	0
	其他运转类	1500000	848369.42	220918.22	0	0	0
	特定目标类项目	3101496.18	3191496.18	2679689.46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全院干警基本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目标2：发放遗属生活补助，按月保障遗属基本生活费 目标3：保障本院日常办理案件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5：保障本院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需求，提高检察业务工作效率和安全性。	2024年，湄潭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7.04分，评价为“优”。资金执行率为90.41%，执行率被扣0.96分，成本指标中人员类项目超出年初预算数偏离目标外被扣2分。本年度财政资金执行较好，项目实施推进顺利，并在当年得到及时全额支付，保障了检察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政法部门数量	＝1个	＝1个	2	2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1300件	≥1514件	3	3	
			支持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30件	≥37件	3	3	年初预算参照上年情况，确实存在预算不足。
			在职员工控制率	≤100%	≤95%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业务培训人次	≥55人.次	≥216人.次	2	2	含内部和外部组织的培训
			保障遗属生活补助	＝1人	＝1人	2	2	
			支持开展司法救助数量	≥15件	≥16件	3	3	
			业务培训次数	≥20次	≥32次	2	2	包括内部组织和外部组织的培训
		质量指标	公诉率	≥70%	≥79.65%	2	2	
			抗诉率	≤1%	≤0%	2	2	
			检察业务正常开展保障率	＝100%	＝100%	3	3	
			错误批捕率	＝0%	＝0%	2	2	
			案件办结率	≥85%	≥92.29%	2	2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2	2	
			严重刑事犯罪批捕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100%	3	3	
			案件办理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3	3	
		成本指标	人员类项目	≤885.95万元	≤918.67万元	2	0	因本年7月份新招考公务员4人导致增加的人员经费。
			其他运转类项目	≤150万元	≤22.09万元	2	2	
			特定目标类项目	≤310.15万元	≤267.97万元	2	2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155.43万元	≤140.57万元	2	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检察机关公信力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群众法律意识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98%	≥100%	5	5	
			人大代表对检察机关工作报告	＝100%	＝100%	5	5	
	总　　分					90	97.04	

自评结论	
	2024年，湄潭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7.04分，评价为“优”。资金执行率为90.41%，执行率被扣0.96分，成本指标中人员类项目超出年初预算数偏离目标外被扣2分，其余各项指标均实现了预期目标。本年度财政资金执行较好，项目实施推进顺利，并在当年得到及时全额支付，保障了检察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

联系人：丁文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06

项目名称	中央、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0]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湄潭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0	2690000	2679689.46	10	83.96	8.4
	财政拨款：	2600000	2690000	2679689.46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2600000	2690000	2679689.46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概述：2024年中央纪检监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保障2024年度政法检察机关工作所需装备配备和业务所需经费。 目标1：保障本院日常办理案件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2：保障本院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需求，提高检察业务工作效率和安全性。	2024年实现了预期目标，保障了本院日常办理案件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了本院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的需求，保障了检察业务培训的内部和外部的需求，切实提高了检查业务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1200件	≥1514件	4	4		
			购置业务装备数量	≥30件、套、台	≥37件、套、台	4	4		
			支持检察信息化项目	≥1个	≥1个	4	4		
			检察业务培训人次	≥55人.次	≥216人.次	3	3		
			支持市县（区）检察机关数量	=1个	=1个	3	3		
			检察业务培训批次	≥20批.次	≥32批.次	3	3		
		质量指标	违法违规办理案件率	=0%	=0%	3	3		
			采购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3		
			检察机关案件办结率	=100%	=100%	3	3		
			检察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	=100%	4	4		
			业务装备采购及时到位率	=100%	=100%	4	4		
			准时结案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	1		
			设备购置成本支出	≤60.35万元	≤52.81万元	2	2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	≤208.65万元	≤215.16万元	2	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对司法公平公正的感受	稳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升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	稳步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6%	≥96%	5	5		
			办案人员满意度	≥98%	≥98%	5	5		
总　　分						100	98.4		

自评结论	该项目自评得分98.4分，自评结论为“优”。执行率83.96%、扣分1.6分，其余年初目标2024年均实现了预期目标，保障了本院日常办理案件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障了本院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的需求，保障了检察业务培训的内部和外部的需求，切实提高了检查业务工作效率。

联系人：丁文敏